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
（第一标段）

项 目 编 号 2017-440111-78-01-000040

建 设 地 点 广州市白云区

验 收 单 位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 （第一标段）	行业类别	市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性质	改、扩建
代建单位	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水务局、2018 年 3 月 6 日、穗水函〔2018〕477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及《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我厅审批及管理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有关事项的公告》，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在广州市组织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第一标段）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的有建设单位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代建单位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施工、监理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等单位的代表，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2017年7月，代建单位委托第三方技术咨询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2019年11月编制完成了《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第一标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必要的技术依据。

（一）项目概况

沙太路（北环~金盘岭隧道）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呈南北走向，南起沙太路北环高速出路口，北至金盘岭南端隧道路口。起点K0+080与北环高速出入口相交，自南向北依次在K0+760、K0+980、K1+340、K1+530、K3+060、K4+560与河水大街、怡新路、元岗路、京溪路、同河路、同宝路等现状道路相交，在K5+220处上跨华南快速三期，终点K6+020与金盘岭隧道顺接。项目属为道路改造拓宽工程，总占地面积为24.82hm²。项目按分步工程施工，分为两个标段实施，本工程为一标段（改造段），即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北环（K0+080）~同河路（K3+060）。

本次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为已完工的一标段（改造段），即北环（K0+080）~同河路（K3+060），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呈南北走向，南起沙太路北环高速出路口，北至同河路，为改、扩建项目，用地红线范围面积 14.70hm²，为双向 6 车道，道路宽度保持原状 34~38m 不变，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 60km/h，路面结构为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设计年限为 15 年，升级改造内容主要由道路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绿化工程及其它辅助工程（交通、照明等）组成。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2017 年 7 月，代建单位确定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编制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完成了《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

2017 年 12 月 19 日，广州市水务局在天河区组织召开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评审会，会上形成了专家评审意见。2017 年 12 月，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于 2018 年 1 月完成了《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遂上报。

2018 年 3 月 6 日，广州市水务局以穗水函〔2018〕477 号文对《沙太路改造（北环~金盘岭隧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7 年 9 月，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完成了施工图的设计，并将水土保持纳入到施工图的设计中。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 年 7 月，代建单位确定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对本工程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工程开工后，监测单位成立监测组，对现场进行勘察，通过查阅施工进度安排及监理月报，于 2018 年 6 月编制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并送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2018 年 3 月~2019 年 5 月，我公司进行了 3 场监测，共向广州市水土保持监测站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3 期；2019 年 6 月，我公司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并提交至广州市水土保持监测站备案。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 年 7 月，代建单位确定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负责编制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在建设期间得到落实，建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已逐渐开始显现，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5.37%，各项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六）验收结论

本工程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周志军	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周志军	建设/代建
	李国辉	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李国辉	单位
组员	于子瑞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于子瑞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牛强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牛强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李强	广州市广园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李强	施工单位
	许明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许明	监理单位
	黄明敏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黄明敏	设计单位